

盐城市康通塑业有限公司
年加工 2000 吨塑料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盐城市康通塑业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蒋亚楠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蒋亚楠

建设单位：盐城市康通塑业有限公司
电话：18751454628
邮编：224000
地址：盐城市亭湖区新兴镇三里村七组 1 幢

编制单位：盐城市康通塑业有限公司
电话：18751454628
邮编：224000
地址：盐城市亭湖区新兴镇三里村七组 1 幢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 2000 吨塑料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盐城市康通塑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建设地点	盐城市亭湖区新兴镇三里村七组 1 幢				
主要产品名称	塑料制品（塑料周转箱）				
设计生产能力	2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2000 吨/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4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5 月至今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7 月 13 日~7 月 14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盐城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射阳县智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5%
实际总概算	400 万元	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7.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九号，2014 年 4 月 24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6、《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7、《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 年修正版）》（2018 年 3 月 28 日）； 8、《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1997]122 号，1997 年 9 月 21 日）；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厂外设置监控点
		2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盐城市静脉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详见表 1-2。

现阶段由于管道未铺设至园区，故生活污水暂未接管，与周边居民签订农肥协议，生活污水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中的旱地标准，详见表 1-3。

表 1-2 污水接管及排放标准

污染物	污水接管标准（mg/L）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mg/L）
pH（无量纲）	6~9	6~9
化学需氧量（COD）	500	50
悬浮物（SS）	400	10
氨氮	45	5（8）
总氮	70	15
总磷	8	0.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 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表 1-3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mg/L）
pH 值（无量纲）	5.5-8.5
化学需氧量	≤200
悬浮物	≤100

3、噪声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4。

表 1-4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	排放标准限值（dB）		标准依据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
	夜间	50dB(A)	

	4、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区贮存时，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在厂内临时贮存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盐城市康通塑业有限公司（简称康通塑业）位于盐城市亭湖区新兴镇三里村七组 1 幢，项目租用盐城市悦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闲置厂房，面积约 1582 平方米。

项目所在地东侧为生产河、规划工业用地；南侧为复土沟、宝丰磁电；西侧为永十路、盐城市避风港活动房有限公司；北侧为江苏悦兴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具体地理位置图、周围用地概况图、厂区平面布置图分别见附图 1、附图 2 和附图 3。

二、建设内容

康通塑业新上年加工 2000 吨塑料制品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委托射阳县智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获盐城市生态环境局批复（盐环表复[2022]02029 号），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建成竣工，2022 年 5 月开始调试，建设和调试期间未受到环保处罚。

康通塑业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要求填报排污登记系统，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320902MA7D8HEB0Y001Y）。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2-1，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取得了盐城市亭湖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代码 2112-320902-89-05-352170）
2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与完成时间	射阳县智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 3 月
3	环评审批部分、审批时间与文号	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获盐城市生态环境局批复（盐环表复[2022]02029 号）
4	项目产品	塑料制品（塑料周转箱）
5	设计规模	年产 2000 吨塑料制品
6	工程组成	塑料制品生产线，配套的环保设施，公用工程
7	建设内容	见表 2-4
8	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
9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10	调试日期	2022 年 5 月

表 2-2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备注
1	塑料制品生产线	塑料制品（塑料周转箱）	2000 吨/a	2000 吨/a	7200h	/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注塑机	/	1	注塑机	/	1	与环评相符
2	注塑机	/	1	注塑机	/	1	与环评相符
3	注塑机	/	1	注塑机	/	1	与环评相符
4	注塑机	/	3	注塑机	/	3	与环评相符
5	注塑机	/	1	注塑机	/	1	与环评相符
6	注塑机	/	1	注塑机	/	1	与环评相符
7	注塑机	/	1	注塑机	/	1	与环评相符
8	注塑机	/	1	注塑机	/	1	与环评相符
9	搅拌机	/	3	搅拌机	/	3	与环评相符
10	粉碎机	/	1	粉碎机	/	2	新增 1 台备用
11	空压机	/	2	空压机	/	2	与环评相符
12	冷却塔	/	2	冷却塔	/	2	与环评相符

项目主体、公辅、环保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体、公辅、环保工程一览表

工程名称	设计建设规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发生变化及说明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约 1582m ²	按环评内容建设	未发生变化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约 150m ²	按环评内容建设	未发生变化
	成品仓库	约 150m ²	按环评内容建设	未发生变化
公用工程	给水	区域自来水管网	按环评内容建设	未发生变化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与周边居民签订农肥协议	现阶段由于管道未铺设至园区，故生活污水暂未接管
	供电	当地电网提供	按环评内容建设	未发生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进料搅拌粉尘	无组织排放	按环评内容建设
		注塑废气	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按环评内容建设
		粉碎粉尘	无组织排放	按环评内容建设
	废水处理		化粪池 1 个，依托租赁方	按环评内容建设
	噪声		高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加强隔声等	按环评内容建设
	固废收集	危废仓库	10m ²	2m ²
		一般固废堆场	30m ²	10m ²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5。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名称	环评年耗量 (t/a)	调试期消耗量 (t/a)	来源及运输
1	PE 粒子	1584	790	外购
2	PP 粒子	396	79	外购
3	粉末颜料	4	2	外购
4	色母	20	10	外购

注：本项目自 2022 年 5 月起开始调试，调试期约 6 个月。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冷却塔补充水。

a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按职工生活用水量的 80%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0m³/a。

b 冷却塔强制排水

冷却塔强制排水量约占循环量的 1%，排水量为 1.44m³/d（约 432m³/a），这部分用水作为清下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现阶段生活污水用作农肥，不外排。

全厂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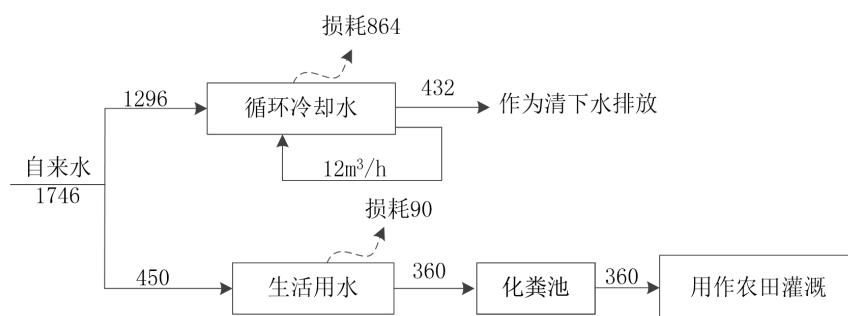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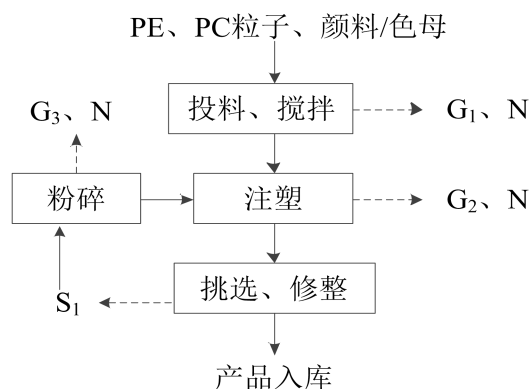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品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2-2。



注释：G——废气；S——固废；N——噪声

图 2-2 此次验收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较为简单，主要工艺流程为：外购聚乙烯、聚丙烯粒子作为原料进行生产，将聚乙烯、聚丙烯塑料粒子以及颜料或者色母按不同比例加入搅拌机内充分混合搅拌后，加入到注塑机自带加料桶，通过注塑机加热（加热温度 200℃左右），使粒子熔融，充分混合，再挤出至模具中，通过冷却水间接冷却成型，最后进行人工挑选、修整，即为成品（塑料周转箱）。

粉料投料过程中会产生粉尘（G₁），注塑成型过程中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废气（G₂）及噪声（N），挑选、修整过程中会产生不合格品和边角料（S₁），原料拆包及产品包装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和边角料粉碎过程中产生粉尘（G₃）和噪声（N）。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主要污染源 1、废气 此次验收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注塑成型工序中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废气为投料及粉碎工序中的颗粒物和注塑工序中未收集到的有机废气。 2、废水 此次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3、噪声 此次验收项目噪声主要为注塑机、粉碎机、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4、固废 此次验收项目运营期一般固废主要有：不合格品和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活性炭；生活垃圾。 二、主要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1、废气 此次验收项目有组织废气注塑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放；投料及粉碎废气，未被收集到的注塑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2、废水 此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等后期管道铺设至园区，再接入污水管网，进入盐城市静脉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3、噪声 此次验收项目噪声主要为注塑机、粉碎机、风机等产生的设备噪声，通过优先选择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设备噪声的影响。 4、固废 此次验收项目中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边角料和不合格品粉碎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委托盐城环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本项目固（液）体废物治理情况见表 3-1。
--

表 3-1 固体废物治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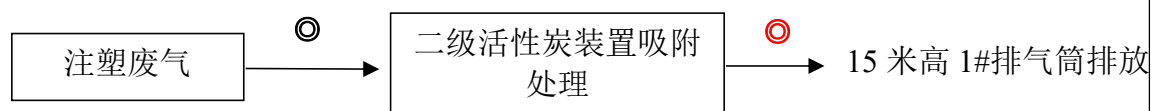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环评理论产生量 (吨/年)	调试期产生量(吨)	处理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3	1	环卫清运
2	废包装	一般固废	包装	2	1	外售综合利用
3	边角料和不合格品		检验	20	10	粉碎后回用
4	废活性炭	危险固废	废气处理	3.44	0.2	委托盐城环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注：企业于 2022 年 5 月起开始调试，调试至今约 6 个月。

处理流程示意图：

1、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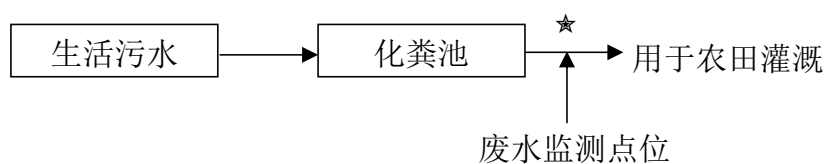
此次验收项目注塑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废气进口监测点位 ◎ 废气出口监测点位 ⊙

2、废水

此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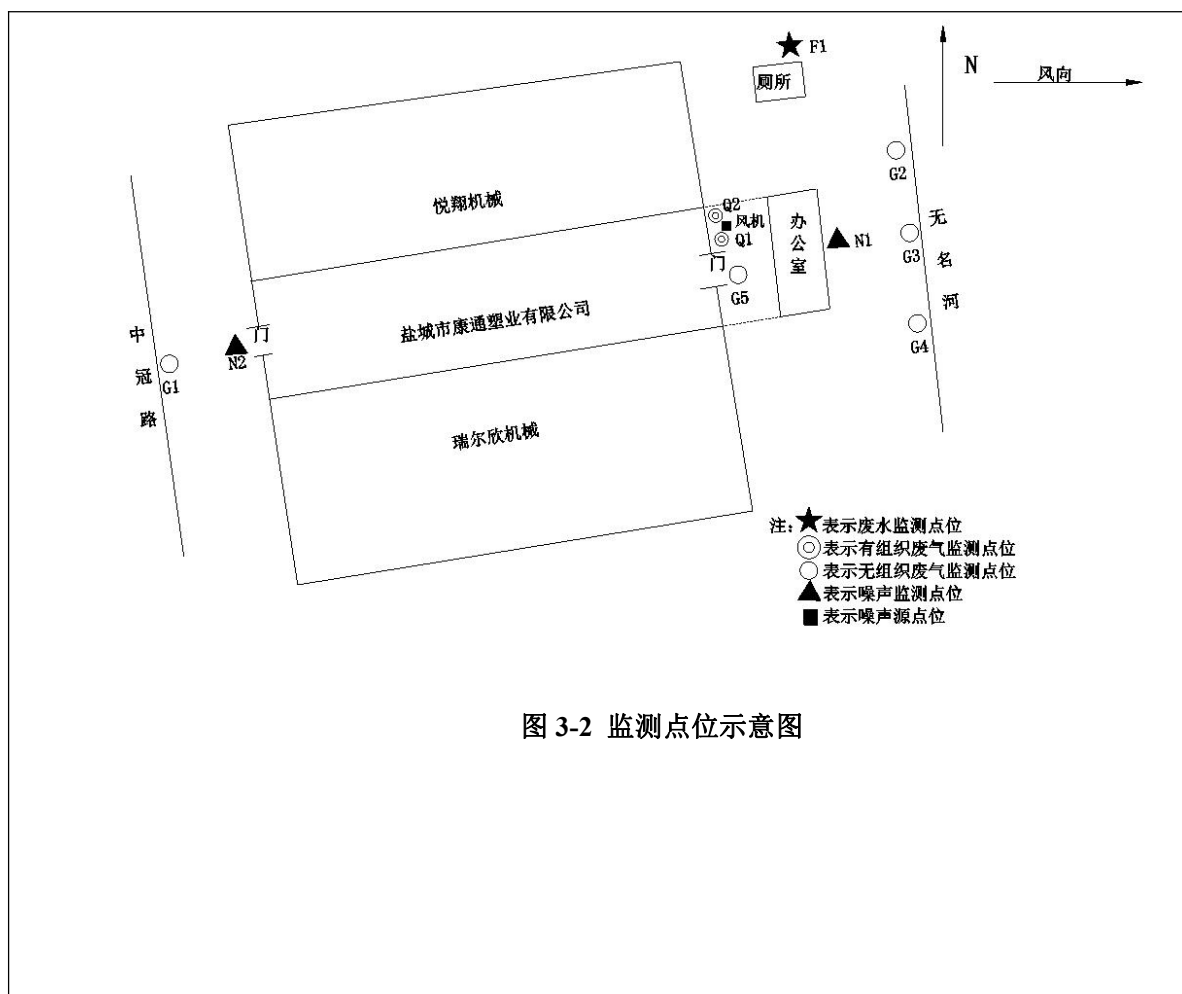


图 3-2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总结论

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环保各项规定，建设项目的污染防治措施必须实行“三同时”原则，即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认真做好上述环保措施，实现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本项目在落实环评报告中的环境保护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具有可行性。

2、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表 4-1 环评批复与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审批意见	环评批复内容	批复落实情况
1	盐环表复[2022]02029号	按照“雨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布设厂区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盐城市静脉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此次验收项目已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落实节能、节水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2		认真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注塑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加强车间通风，减少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项目以车间边界为界设置10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住、办公等环境敏感点。	此次验收项目注塑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1#排气筒排放。本项目以车间边界为界设置10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
3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消音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此次验收项目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了必要的隔声等降噪措施，合理安排了工作时间，经验收监测，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按“减量化、资源化、再利用”原则，分类收集，妥善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边角料及不合格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必须按危险废物贮存规定存放，采取防渗、防雨淋、防流失的防护措施，设置标志牌，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此次验收项目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边角料及不合格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委托盐城环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5		允许设置1个废气排放口，清下水、污水分别排入现厂区相应排污口（与市政污水管网接口），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规定合理设置各类排污口，设置标志牌，并符合采样测流的要求。	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

6		建立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保责任制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必要的应急器材，制定切实可行的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
7		根据环评材料，塑料粒子均为非再生塑料。	此次验收项目塑料粒子均为非再生塑料。

3、环评“三同时”要求及落实情况

表 4-2 环评“三同时”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去向
废气	有组织	注塑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置	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置	进入大气
	无组织	注塑、粉碎、投料、搅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在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	加强车间通风，在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等	接管盐城市静脉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宋家沟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等后期管道铺设至园区，再接入污水管网，进入盐城市静脉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进入农田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周围环境
固废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零排放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回用于生产	回用于生产	
	危险固废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盐城环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环境检测质量控制样的采集、分析控制细则》中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无组织	总悬浮颗粒物（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5-2 监测仪器一览表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检校有效期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fljc-270	2022.09.05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fljc-013	2022.12.12
非甲烷总烃采样器	DL-6800F 型	fljc-301	/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	fljc-158	2022.11.29
恶臭采样器	DL-6800C 型	fljc-302	/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fljc-221	2023.07.31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fljc-222	2023.07.31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fljc-223	2023.07.31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fljc-227	2023.07.31
空盒气压表	DYM3	fljc-198	2022.12.05
温湿度计	TES-1360A	fljc-201	2022.12.05
风向风速表	DEM6	fljc-203	2022.12.05
便携式流量压力综合校准装置	ZR-5411 型	fljc-305	2023.04.13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fljc-210	2023.06.21
声校准器	AWA6022A 型	fljc-306	2023.03.27
电子天平	ML104T	fljc-024	2023.07.04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240A	fljc-111	2023.07.0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fljc-021	2023.07.04
气相色谱仪	Trace1300（非甲烷总 烃）	fljc-033	2023.07.05
电子天平	ML104T	fljc-023	2023.07.04
恒温恒湿培养箱	HWM-168	fljc-126	2023.07.04

（一）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级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小于 0.5dB 测量结果有效。声级计校核表详见下表 5-3。

表 5-3 声级计校核表

检测日期	校准设备	校准值 (dB(A))	校准值 (dB(A))		校准情况
			校准前	校准后	
2022.07.13	AWA6022A 声校准器	93.8	93.8	93.8	合格
2022.07.14	AWA6022A 声校准器	93.8	93.8	93.8	合格

（二）人员能力

验收监测采样人员和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现场监测负责人持有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合格证。

（三）废气、废水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废气、废水质控分析见附件。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废气污染物监测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有组织 废气	1#排气筒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风量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无组织 废气	按规范于公司厂界上风向设一参照点，下风向设三个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并记录各监测点位的气温、气压、风向、风速、天气情况等气象参数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废水污染物监测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项目、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项目、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COD、SS、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厂界四周 1 米		连续等效（A）声级	昼夜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数据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相关要求、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有效。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产品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产品设计能力 (吨/a)	项目产品实际产量 (吨/d)	生产负荷 (%)
2022.07.13	塑料制品（塑料周转箱）	2000	6.64	99.6
2022.07.14	塑料制品（塑料周转箱）	2000	6.65	99.8

企业已出具了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具体见附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

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pH 值	COD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	mg/L	mg/L	mg/L	mg/L	mg/L
2022.07.13	厂区废水总排口	第一次	7.3	146	39	15.2	31.8	1.84
		第二次	7.5	139	36	15.6	32.8	1.92
		第三次	7.3	143	32	14.5	31.2	1.75
		第四次	7.4	148	42	15.8	31.6	1.78
		均值或范围	7.3-7.5	144	37	15.3	31.8	1.82
		标准值	6~9	500	400	45	70	8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2.07.14	厂区废水总排口	第一次	7.4	148	38	14.6	30.7	1.81
		第二次	7.3	143	34	15.1	30	1.9
		第三次	7.5	136	36	15.9	30.4	1.72
		第四次	7.3	140	38	14.5	31	1.76
		均值或范围	7.3-7.5	142	36	15	30.5	1.8
		标准值	6~9	500	400	45	70	8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废气检测

(1)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1#排气筒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 位	项目	监测频次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准限值		达标情 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排气 筒进口	非甲烷 总烃	2022.07.13	第一次	3.18	1.9×10 ⁻²	/	/	/
			第二次	3.28	1.8×10 ⁻²			
			第三次	3.37	1.9×10 ⁻²			
		2022.07.14	第一次	2.53	1.4×10 ⁻²			
			第二次	3.24	1.8×10 ⁻²			
			第三次	3.24	1.8×10 ⁻²			
1#排气 筒出口	非甲烷 总烃	2022.07.13	第一次	1.61	9.4×10 ⁻³	60	3	达标
			第二次	1.63	9.4×10 ⁻³			达标
			第三次	1.62	9.3×10 ⁻³			达标
		2022.07.14	第一次	1.65	9.5×10 ⁻³			达标
			第二次	1.66	9.4×10 ⁻³			达标
			第三次	1.67	9.9×10 ⁻³			达标

由上表可知：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能达标排放。

(2)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4。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气温 (°C)	相对湿度 (%)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天气
2022.07.13	15: 00	37.4	30.4	99.7	2.0	西	多云
	17: 00	36.2	31.2	99.9	2.2	西	多云
	19: 00	33.6	33.7	100.0	2.3	西	多云
	21: 00	31.8	36.9	100.1	2.6	西	多云
2022.07.14	15: 00	33.2	39.9	99.9	2.6	西	阴
	17: 00	30.2	41.0	100.0	2.6	西	阴
	19: 00	28.7	43.4	100.1	2.7	西	阴
	21: 00	27.6	46.7	100.2	2.6	西	阴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5。

表 7-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m³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厂界上风 向 G1	厂界下风 向 G2	厂界下风 向 G3	厂界下风 向 G4	生产车 间外 G5	参考标 准
2022.07.13	颗粒物	mg/m ³	第一次	0.116	0.174	0.174	0.193	/	0.5
			第二次	0.096	0.154	0.192	0.154	/	
			第三次	0.114	0.152	0.152	0.190	/	
			第四次	0.113	0.151	0.170	0.170	/	
	非甲烷总 烃	mg/m ³	第一次	0.83	1.57	1.57	1.33	1.21	4.0
			第二次	0.72	1.14	1.22	1.00	1.00	
			第三次	0.55	1.28	1.10	1.56	1.56	
			第四次	0.52	1.31	1.18	1.53	1.53	
2022.07.14	颗粒物	mg/m ³	第一次	0.095	0.152	0.133	0.171	/	0.5
			第二次	0.094	0.132	0.151	0.188	/	
			第三次	0.112	0.150	0.187	0.168	/	
			第四次	0.093	0.130	0.186	0.186	/	
	非甲烷总 烃	mg/m ³	第一次	0.53	1.90	1.87	1.52	1.59	4.0
			第二次	0.52	1.53	1.47	1.28	1.24	
			第三次	0.62	1.79	1.24	1.65	1.51	
			第四次	0.60	1.79	1.24	1.76	1.60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满足相应的排放限值

3、噪声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各噪声源运行正常。经监测，厂界噪声昼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6，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2022.07.13				
参数	结果		参数	结果
风速	昼间	2.1m/s	天气状况	多云
	夜间	2.4m/s		多云
检测日期：2022.07.14				
参数	结果		参数	结果
风速	昼间	2.4m/s	天气状况	阴
	夜间	2.7m/s		阴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表

测点	昼间[dB(A)]		夜间[dB(A)]	
	2022.07.13	2022.07.14	2022.07.13	2022.07.14
N1	48.5	49.6	45.6	44.7
N2	54.9	58.4	48.5	48.1
最大值	54.9	58.4	48.5	48.1
标准值	≤60		≤50	
评价	达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

经监测，企业废水中 COD、SS、TP、NH₃-N、总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达到排放标准。

2、废气

经监测，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有机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中有机废气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经监测，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

4、固废

已落实固废分类收集及处置；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边角料和不合格品粉碎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委托盐城环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综上，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未改变环评工艺，工程实施符合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较好的履行了“三同时”制度，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项污染物指标均符合排放标准要求，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理；基本落实环评批复中的各项要求，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加工 2000 吨塑料制品项目					项目代码	2112-320902-89-05-352170		建设地点	盐城市亭湖区新兴镇三里村七组 1 幢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 塑料制品业 292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 2000 吨塑料制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 2000 吨塑料制品		环评单位	射阳县智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盐城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盐环表复[2022]0202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902MA7D8HEB0Y001Y			
	验收单位	盐城市康通塑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生产负荷大于设计能力的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7.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7200h/a				
运营单位		盐城市康通塑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902MA7D8HEB0Y		验收时间		2022 年 1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悬浮物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总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周边概况图
- 附图 3 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现场照片

附件

- 附件 1 项目审批文件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登记回执
- 附件 4 危废协议
- 附件 5 工况证明
- 附件 6 农灌协议
- 附件 7 检测报告
- 附件 8 竣工、调试时间公示截图